附件1

关于做好2018年全国大众创业

万众创新活动周工作的通知

工企业函〔2018〕467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中小企业主管部门：
　　2018年全国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动周（以下简称活动周）定于10月9日至15日举办。为更好地展示中小企业“双创”成果，强化“双创”服务，活动周期间，请结合本地实际，积极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“双创”活动，营造中小企业“双创”氛围。现就相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　　一、高度重视，广泛动员。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把活动周作为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、打造“双创”升级版的重要抓手，作为推动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、提高中小企业专业化能力和水平的重要契机，作为优化政策环境、总结推广“双创”经验、开展“双创”服务的重要平台。采用政府搭台、多方合作的方式，广泛动员中小微企业以及各类社会资源和专业机构积极参与活动周。
　　二、加强服务，助推“双创”。发挥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、国家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网络、中外中小企业合作区、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机构和社会化服务机构的作用，就创业、创新、融资、市场、法律等方面开展公益性服务活动，送政策、送服务，切实解决中小企业、创业者的实际困难和问题。
　　三、组织活动，展示成果。结合本地区产业结构和中小企业发展需求，组织开展创新论坛、创业大讲堂、创业沙龙，以及创业创新大赛、展览展示等活动，挖掘优秀项目，树立典型人物，积聚大众人气，展示“双创”活动成果。
　　四、积极宣传，做好总结。制定切实可行的宣传方案，充分发挥各类媒体的作用，采用各种方式，广泛开展线上、线下宣传活动。加强对“双创”活动、典型经验和先进人物的宣传报道，营造小微企业、创业者积极参与“双创”的浓厚氛围。
　　各地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要将活动周作为2018年中小企业工作的重要任务，精心组织、统筹安排，于10月16日前将活动周总结和情况汇总表（格式见附件）报我部（中小企业局），电子文档请发送至cxfwc@sme.gov.cn。
　　活动周期间如有重要活动，请于当天16:00前将信息发送至邮箱，我们将及时汇总报送至组委会，在《活动周简报》刊登予以宣传。
　　联系人及电话：张飞云  徐 丽 010-68205319/68205301

　　附件：[2018年全国“双创”活动周情况汇总表](http://www.miit.gov.cn/n1146285/n1146352/n3054355/n3057527/n3057537/c6392949/part/6392960.doc)

　　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2018年9月21日

附件

2018年全国“双创”活动周情况汇总表

表一：出台政策措施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名称 | 单位 | 出台时间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表二：服务活动情况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活动名称 | 主办单位 | 参加人数 | 主要内容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注：活动名称包括政策解读、信息发布、创业辅导、技术支撑、互动对接、投资交易和信息化服务等。

表三：展览展示等活动情况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活动名称 | 主办单位 | 参加人数 | 主要内容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注：活动名称包括展览展示、创新论坛、项目路演、创业创新大赛、沙龙等。